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电

签批：解红日

等级 **特急·明电** 临政办明电〔2017〕175号 临机发 号

抄送：市委书记、副书记，副市长，市委办公室。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郯城县全新化工有限公司“12·3” 一般闪燃事故的通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临沂商城管委会，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管委会，临沂综合保税区管委会，各县级事业单位，各高等院校：

2017年12月3日18时22分，临沂市全新化工有限公司在设备安装施工时，泄漏的物料发生闪燃，事故于当日19时25分处理完毕。事故造成1人死亡、2人受伤。事故发生后，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分别作出批示、指示，要求

提级调查，查明原因，从严查处，结果速报，面上要通报。为认真落实市领导批示精神，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切实防范事故发生，现就进一步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通知如下：

一、切实抓好重点行业领域突出问题整治。岁末年初历来是安全生产的关键时期，特别是党的十九大和安全生产大检查结束后，少数县区和行业出现思想麻痹松懈、工作力度减弱等问题。各级各部门要切实紧绷安全生产这根弦，认真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整改当前安全生产重点问题的通知》（临政办字〔2017〕168号）要求，进一步提高对解决安全生产重点问题的重要性、紧迫性和事故规律性的认识，明确安全生产重点问题整改责任人、整改时限和措施，突出问题导向，抓精准、抓关键，防止大而化之。要深入开展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治理，全面消除事故隐患，严防事故反弹。消防领域，要吸取近期各地多起火灾事故教训，结合冬季防火、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和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开展一次消防安全专项整治。重点整治工矿商贸企业等重点场所存在的建设项目未经消防设计审查、备案和验收，违规采用易燃可燃材料彩钢板搭建建筑，违规使用聚氨酯泡沫材料作保温层，堵塞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电器设备安装及线路敷设不规范、违规存储易燃可燃物品、消防设施损坏等各类消防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采取停产整顿、关闭取缔、定格处罚和追究法律责任等措施，彻底消除隐患。道路交通领域，要加强冬季车辆安全检查，严禁不符合安全条件的运输设施投入运营，严防超速、超员、超

载以及疲劳驾驶、无证无照行驶、非法载客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严密监控“两客一危”车辆，狠抓源头管控。要强化物流园区安全监管，严禁危险品与普通货物混装运输。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团雾等恶劣天气造成的隐患。建筑施工领域，要深入开展建筑起重机械、高大模板支撑体系、设备安装等专项排查治理，严防建筑施工事故发生。要加强农村建筑市场安全监管，规范施工队伍管理，努力消除安全隐患。危险化学品领域，针对危化品企业冬季安全生产特点，认真开展以设备防冻、生产区防火、作业场所防滑、操作人员防中毒为主要内容冬季“四防”检查活动，强化隐患排查治理，完善预防措施，确保冬季生产安全。切实做好党的十九大期间停产化工企业的复工安全管理和下步试生产安全条件把关，严防把关不严发生事故。非煤矿山领域，要加快采空区治理进度，采取有效监测监控措施，严禁人员进入采空区物理隔离区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严防采空区坍塌造成的次生灾害事故。其他行业领域，也要结合实际，针对突出问题、薄弱环节，深入开展专项治理，确保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一是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各级党委、政府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始终把安全生产摆在重要位置，加强组织领导，及时研究解决事关安全生产发展的重大问题。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和指导协调，班子其他成员要落实“一岗双责”，对分管领域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领导责任，切

实做到安全生产守土有责。二是严格落实部门监管责任。严格落实《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沂市党委政府及其部门安全生产职责规定的通知》（办字〔2017〕96号），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落实安全管理职责。三是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企业要严格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全面加强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工作的通知》（安委办〔2017〕29号）和《临沂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实施细则（试行）》（临政办发〔2017〕32号），进一步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将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融入到“两个体系”建设中，推动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两个体系”建设同部署、同推进，做到全员参与风险排查、全员参与分级管控、全员参与隐患治理。

三、进一步加强基层基础工作。一是加强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监管部门要强化执法，建立“逢查必考”制度。在日常安全生产检查中采用随机抽考、提问、实操的方式，检查各岗位人员对安全生产应知应会知识的掌握情况，以考促培，倒逼企业加强培训。企业要加强全员培训，结合“两个体系”建设，突出企业危险岗位、关键环节、一线员工的现场安全培训。企业应组织签订师徒协议，建立师傅带徒弟激励约束机制。严格班前安全培训制度，推广“手指口述”等安全确认法，使班前安全培训成为安全生产第一道防线。二是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加强宣传引导，播放公益广告，对严重违法典型企业，联

合新闻媒体及时曝光，达到曝光一个，警示一片的目的。各行业监管部门要根据本行业领域发生的事故，编制警示教育教材和警示片，并具体负责向监管企业发放和培训。三是进一步加强基层执法队伍建设。要进一步优化基层执法队伍人员结构，通过考录、遴选等方式，引进专业对口人员，使基层执法队伍向专业化转变。四是充分发挥基础网格安全生产作用。依托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础网格，由网格员负责及时向主管部门上报辖区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信息。

四、严肃事故调查处理。对该起事故，市政府将成立事故调查组，提级调查处理。严格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要求，依法严肃查处，尽快公布处理结果，接受社会监督。严格落实《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危害生产安全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加大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涉嫌重大安全事故罪的追究力度。同时，用好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和安全生产不良记录“黑名单”制度，让严重违法企业付出沉重代价。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2月4日